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苏公 W[2024]E1115 号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2
2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9



##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Wuxi, Jiangsu, China

总机: 86 (510) 68798988

Tel: 86 (510) 68798988

传真: 86 (510) 68567788

Fax: 86 (510) 68567788

电子信箱: mail@gztycpa.cn

E-mail: mail@gztycpa.cn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苏公 W[2024]E1115 号



##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尚节能”)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恒尚节能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恒尚节能于2023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此页无正文，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苏公W[2024]E1115号)之签章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无锡

2024年4月15日





#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 1、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3、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

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恒之尚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00

**3、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内部环境、风险评估、重点业务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

**4、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研究与开发、财务报告、合同管理、销售业务、对外投资等。

**5、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 7、其他说明事项

无

###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 1、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2%	资产总额的0.5%<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2%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0.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3%	营业收入的1%<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3%	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1%
经营性税前利润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经营性税前利润的5%	经营性税前利润的3%<错报金额≤经营性税前利润的5%	错报金额≤经营性税前利润的3%

说明: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无

### 3、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	造成直接财产损失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1%	造成直接财产损失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0.5%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②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③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④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⑤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重要缺陷	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②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 形成损失; 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①公司违反内部规章, 但未形成损失; ②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③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④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⑤公司存在其他缺陷。

说明: 无

###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3 一般缺陷

无。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及一般缺陷。2024 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相关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加强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提升内部管理水平，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3、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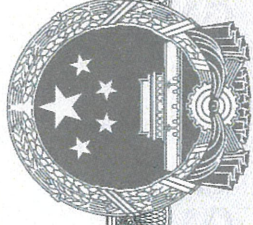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周祖伟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5 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20066620230322000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1/1)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彩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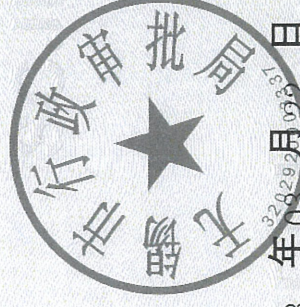
出资额 11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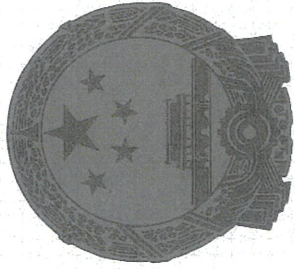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财务报告，出具验资报告；清算、分立、合并、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税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9月22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彩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20028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3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9月12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156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蔡卫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10-08  
工作单位: 江苏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2010619801008329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200001000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年11月21日



蔡卫华(32000010003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2



姓名	杨常平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02-10
工作单位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1523198902104419



记  
stration

格, 继续有效一年。  
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杨常平(110002040224)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杨常平(110002040224)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4

5

11000204022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04 29  
年 月 日  
/y /m /d